**共青团惠州市委员会**

**惠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惠州市民政局**

**惠州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惠州市水利局**

**惠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惠州市卫生健康局**

**惠州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惠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惠州市红十字会**

**惠州市学生联合会**

**惠州市志愿者联合会**

**惠州市志愿服务联合会**

惠市团联发﹝2022﹞10号

关于开展2022年惠州市“益苗计划”志愿服务项目大赛的通知

各县（区）团委、文明办、民政局、河长办、水利局、文广旅体局、卫生健康局、禁毒办、残联、红十字会、志愿者联合会、志愿服务联合会，各高校团委，市直各中学（含中职、技工学校）团组织，市有关单位团组织，各志愿服务组织：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大力培育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更好发挥志愿服务在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助力生态环境保护、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社会治理创新等党政中心工作的积极作用，结合“益苗计划”——广东志愿服务组织成长扶持行动暨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以下简称“益苗计划”）及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以下简称“全国赛”）等工作安排，团市委联合市文明办、市民政局、市河长办、市水利局、市文广旅体局、市卫生健康局、市禁毒办、市残联、市红十字会等单位共同举办惠州市“益苗计划”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以“项目pk”的形式，吸引发动全市广大公益组织、市民群众共同关注、参与、支持公益志愿服务，形成我市公益志愿服务事业发展的强劲推动力。为做好有关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喜迎二十大 志愿建功行

二、活动时间

2022年4月-6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共青团惠州市委员会、惠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惠州市民政局、惠州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惠州市水利局、惠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惠州市卫生健康局、惠州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惠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惠州市红十字会、惠州市学生联合会、惠州市志愿者联合会、惠州市志愿服务联合会

四、项目申报范围和条件

**（一）项目申报主体**

项目申报主体须是已在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台（“i志愿”系统）或惠州志愿服务网完成组织/团体注册登记，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1.**在民政、市场监管或有关部门正式注册的社会组织、公益机构、民非组织；或由机关、企事业单位团组织发起的各类从事志愿服务事业的项目团队；

**2.**具有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具备开展志愿服务所必需的设备、专业人员；

**3.**上一年度内未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申报前两年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未受到任何行政处；

**4.**学校学生志愿团体、青年志愿者组织。

**（二）项目申报说明**

1.申请方式。本次项目大赛采取省市联动方式，面向各地、各单位，各志愿服务组织，根据志愿服务项目发展阶段及服务效能，分类评选一批新申报优秀项目和持续扶持项目（支持往年资助项目持续优化提升），推荐参加省赛。

2.项目类别。主要包括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环境保护、关爱少年儿童、为老服务、阳光助残、卫生健康、应急救援与抗击疫情、社区治理与邻里守望、护河节水与水利公益宣传教育、文化传播和旅游服务、禁毒教育与法治服务、新时代文明实践、消防安全宣传、其他领域等。

3.申报对象。连续实施时间不少于2年，且项目申报当年正在实施的志愿服务项目。往届“益苗计划”项目大赛资助项目不得重复申报（申报持续扶持项目除外）。

**（三）参赛项目要求**

1.服务于党政中心工作。项目应与当前党政中心工作相结合，具备缓解当前某类社会热点、难点问题，具有迫切性和公共性。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完成项目具有较高的质量。

2.有效服务群众需求。项目应当结合“为民办实事”的原则，所采取的行动方案应积极服务社区（乡村）群众的需要，具有创新性、可持续性、社会性、可复制性，志愿者在服务过程中既服务群众，又体现志愿服务实践育人的效果，特别是有利于青少年成长成才。

五、奖项嘉许

**（一）奖项设置**

本次项目大赛设一等奖1个、二等奖3个、三等奖6个和优秀奖若干。

**（二）嘉许激励**

**1.**主办单位对项目大赛获奖项目颁发证书。

**2.**获奖项目可直接参评2022年度惠州市青年志愿服务工作评定优秀项目，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3.**获奖项目将推荐参评2022年广东省“益苗计划”大赛。

**4.**主办单位邀请主流媒体对获奖项目进行宣传推广。

六、工作进度安排

**（一）第一阶段：遴选推荐（2022年4月-5月）**

各地、各单位，各志愿服务组织要根据市级赛申报和评审办法，广泛动员符合条件的公益志愿组织参加，各地各单位推荐的项目应尽量涵盖不同类别，避免集中在同一类别推荐项目，同时为意向申报的项目组织进行项目申报、项目策划等相关培训指导，提高项目申报组织的项目申报能力，各单位请于5月20日前填写好推荐项目汇总表，与申报材料一并提交至工作邮箱。

1. **第二阶段：评审和培训（2022年5月-6月）**

1.培训。邀请专业项目导师对入围初赛的项目组织进行项目策划、项目实施、项目包装等方面的培训。

2.项目评审。根据评审办法，主办单位将邀请志愿服务领域专家学者、优秀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负责人、主流媒体、爱心企业代表等组建评审委员会，通过大众评审、审阅材料、现场展示、集中评审等方式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由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提出建议资助名单，经主办单位确定。持续扶持项目不参与评审，直接推荐至省赛。

**第三阶段：培育扶持（2022年7月至2023年5月）**

1.资助帮扶。主办方、项目支持方为资助项目实施机构提供经费、资源支持，主办单位按照职能将获奖项目（资助项目）及其实施机构优先纳入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有关工作支持范畴；

2.成效提升。对入围广东省“益苗计划”的项目，组织专家对获奖项目进行针对性指导，进行集中辅导和交流学习，做好“i志愿”系统的推荐申报，提升项目宣传展示、路演推介和现场答辩等方面的能力，提升参赛项目竞争力。

3.评估监测。主办单位通过“i志愿”等系统对受资助项目进行常态化跟踪服务，并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通过实地走访、调查问卷等形式，对受资助项目进行项目执行情况评估，适时对受资助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抽查审计。

七、工作要求

**（一）积极动员，精心组织。**各地、各单位，各志愿服务组织要充分认识“益苗计划”对于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的重要意义，站在提高基层团组织服务能力、激发志愿服务组织活力、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创新社会治理方式的角度，广泛宣传、积极发动。

**（二）聚焦基层，加强推广。**各地、各单位，各志愿服务组织要发挥“益苗计划”在志愿服务事业发展中的导向作用，加强对具有引导价值、时代特色的志愿服务优秀项目的总结推广。通过组织化和社会化相结合的方式，发掘并广泛动员在基层行之有效的优秀志愿服务项目参评，并以此为契机加强对参评项目或组织的培训、支持和指导。

**（三）各司其职，形成合力**。各县（区）团委要发挥好牵头作用，主动与文明办、民政局等单位加强沟通协作，大力挖掘和推荐社会组织申报参评，做好宣传发动、项目评审、资源对接、成果运用等工作。各大中专院校团委要做好高校志愿公益组织、社团的组织动员和项目推荐工作。各级文明办要做好统筹宣传推广、政策指导支持等工作。各级民政部门要组织有关社会团体、基金会加强资源整合。各级河长办、水利局、文广旅体局、卫生健康局、禁毒办、残联、红十字会等部门要协调整合有关项目、政策、资金支持“益苗计划”实施开展。

**（四）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县（区）团委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多渠道、立体式广泛宣传“益苗计划”，扩大“益苗计划”的社会影响力和行业公信力，更好地提升“益苗计划”资助项目和组织的美誉度，激励更多的志愿服务组织及团体提升项目运营能力。

大赛工作邮箱：hzzyz2211362@huizhou.gov.cn；

大赛工作联络人：

团市委，邹雪峰，2211073；

市文明办，文雄志，7777803

市民政局，林梓浩，2895970；

市水利局，郭彩丽，2846118；

市文广旅体局，黄纬，2808085

市卫生健康局，刘美玲，2833080

市禁毒办，邓观兵，2868724；

市残联，孙莹，2892155；

市红十字会，张中泽，2892892。

附件：1.2022年“益苗计划”申报表

2.2022年“益苗计划”组织推荐项目名额分配表

3.2022年“益苗计划”组织推荐项目汇总表

|  |  |
| --- | --- |
| 共青团惠州市委员会 | 惠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
| 惠州市民政局 | 惠州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 惠州市水利局 | 惠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 惠州市卫生健康局 | 惠州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
| 惠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 惠州市红十字会 |
| 惠州市学生联合会 | 惠州市志愿者联合会 |
| 惠州市志愿服务联合会 |

2022年4月28日